

关于召开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7年6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24）。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

（二）会议召集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6 月 21 日至 2017 年 6 月 2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22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21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6 月 2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

意时间。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者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 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园主楼 1206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审议事项的合法性和完备性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并审议董事会提交的事项, 会议程序和内容合法。

(二) 会议审议的议案

- 1、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5、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关于预计 2017 年公司与华菱集团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并听取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中, 议案 1 至议案 6 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1）。

（三）注意事项

- 1、全体社会公众股股东既可参加现场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
- 2、按照《公司章程》，议案6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3、上述登记资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二）登记时间：2017年6月16日-6月21日8:30-17:00。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22号华菱园主楼1107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22号华菱园主楼1107室

邮编：410004

联系人：刘笑非、刘婷

电话：0731-89952811、89952929

传真：0731-89952704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

天。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932
- 2、投票简称：华菱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4.00
议案5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议案6	关于预计2017年公司与华菱集团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	6.00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 100。公司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7年6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6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6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营业执照号（或身份证号）		
持有股数		股东代码：		
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时间		股东联系方式		
授权事项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3、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4、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议案 5、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 6、关于预计 2017 年公司与华菱集团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				

注：1、请在议案的相应表决栏内划√。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东（签名）：

单位（盖章）：